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安道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主办券商”）作为浙江安道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道设计”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安道设计2023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核查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年7月28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于2022年8月15日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批准，公司定向发行普通股3,08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8.78元，募集资金总额27,042,400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2022年9月8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安道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3010号）。2022年9月26日，本次实际完成认购股份3,080,000股，募集金额合计27,042,400元已全部实缴到位，2022年9月27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F1243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于2022年11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该制度已经公司2020年3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0年3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

露（公告编号：2020-006）。

2、募集资金专户建立及管理

公司于2022年7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2年8月15日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公司拟就本次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主办券商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在工商银行杭州半道红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号码为1202051419800087917。本次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7,042,400.00元，已由认购对象在缴款期内存入该账户。公司已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商银行杭州半道红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将上述账户确认为募集资金专户，专项账户内的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严格按照现有的公司制度规定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股转系统出具的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0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7,042,400.00
减：发行费用	198,113.21
募资资金净额	26,844,286.79
加：利息	59,458.42
累计使用金额	26,903,745.21
补充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	26,902,909.61
手续费	835.6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0

四、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公司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账户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于2023年8月21日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商银行杭州半道红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五、是否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2023年，公司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违规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安道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